

王文正公遺事

王素撰

中華書局

叢書集成初編

漢丞相諸葛忠武侯傳（及其他三種）

中華書局出版發行

（北京王府井大街三十六號）

秦皇島市資料印刷廠印刷

一九九一年北京第一版

開本：七八七乘一〇九二毫米三十二分之二

統一書號：ISBN 7-101-00894-1/K·367

王文正公遺事

叢書集成初編所選
歷代小史百川學海
本皆收有此書百川
本最先較勝故據以
排印歷代本名王文
正遺事

序

先公相國文正魏公。會遇二宗。踐兩禁。爲元弼。將三十年。豐功大業。宏材碩學。上輔眞宗。格于皇天。于今天下。稱太平宰相。勳書王府。故非小子所可擬議也。然公捐館。素未成人。洎從官立朝。或聞於搢紳。或傳於親友。或得之故吏。或存諸遺藁。史官未備。理文未悉者。竊自記錄。僅乎成編。至於歿後追崇。識者議論。保守家法。訓戒子弟。可爲世範。咸附卷末。尙有遺落。以增廣。使我先德烜赫不墜。光聖世得賢之盛。得吾門貽謀之美。垂之千古。不其偉與。涕泣濡毫。具以實載。幼子素序。

王文正公遺事

公病，堅求罷免。一日得對於滋福殿，上召皇太子出曰：拜相公。上曰：朕覺多病，方將以大事託卿，而卿又病。公因敘述祖宗創業積累之盛，臣熟觀皇太子，必能上副天意，無煩過慮。因言：二府須是常得人，乃薦可用者十餘人，後皆至大府。其間不踐二府者，獨李及凌策。

張文懿公士遜在東宮，一日謁公，言皇太子寫書甚好。公曰：皇太子不待應選，學士去不爲學書，由是文懿日以善道規贊太子。

東封西祀大祀畢，令近臣編錄符瑞爲別錄。一日進御，二府因覽於上前。公奏曰：臣兩爲大祀使，奉符瑞者，一一非臣自覩，令堂吏取司天監邢中和狀，稱有此瑞，乞令編修官實錄。臣奏不可漏落。東封西祀畢，公從容得對。上曰：四方無事，得行曠廢之典，朕欣慶不已。祖宗創業，削平天下，與卿共守成憲，可致太平。公再拜曰：遭遇盛明，臣所感幸。今禮典與舉足矣，然願朝廷有所及民。臣思一事，願陛下力行之。乃言：西北用兵，邊民爲虜，驅逐去者不少。願陛下遣使持書詔，厚與金帛，贖還本土，使骨肉團聚閭里，其惠不細。上大喜曰：使朕詔書中更屈己形言，乘輿服玩可與者，亦不吝。公曰：然願出宸衷，使臣奉行，有執政者聞之，乃言王某固惜名位，欲損國用，交結四夷。上一日以前議示之，公知有阻害者，遂不對。其議遂寢。

趙德明上表，矯以民饑，乞糧數百萬。上以其奏示輔臣，衆皆怒曰：德明方納款，而敢渝誓約，妄有干請，乞

降詔責之。公從容進曰：「未曾將却物去，何責之有？」上曰：「卿意如何？」對曰：「臣欲降一手詔與德明，言爾土災饑，朝廷撫御遠方，固當賑救，然極邊芻粟屯戍者衆，自要支持，已勅在京積芻粟百萬，令德明自遣衆飛輓上喜曰：「此真廟算也。」諸公皆曰：「王某之言，臣等皆思慮不至，德明受詔望闕再拜曰：「朝廷有人，不合如此。」

契丹飛奏於歲給外，別假金帛，上以示公。公曰：「東封甚近，車駕將出，以此探朝廷之意爾，何其小哉。」上曰：「何以答之？」公曰：「止當以微物輕之也。」乃於歲給二十萬外，各借二萬，仍諭次年額內除之。契丹得之大慚。次年復下有司，契丹所借金帛六萬，事屬微末，仰依常數與之，今後永不爲例。

內殿劉承規病，上諭政府曰：「承規忠勤，宣力不少，令人告朕，乞一節度使。」公曰：「陛下所守者祖宗典故，乞令有司檢詳，有則可除。」翌日上曰：「承規言死在朝夕，願聞在廷之告，則瞑目無恨矣。」公曰：「今承規若有此命，後有邀朝廷乞登樞府者，奈何？」必不可，遂改殿使。除節度觀察留後，上將軍致仕。上言承規得此命亦喜，公曰：「帶殿使，領留後，亦遙郡矣，專秉旄鉞，臣恐於久未便。」

寇萊公準在樞府，上欲罷之。萊公已知，乃使人告公曰：「遭逢最久，今出欲一使相，幸同年主之。」公大驚曰：「將相之任，極人臣之貴，苟朝廷有所授，亦當懇辭，豈得以此私有干於人耶？」亟往白之。萊公不樂，後上議寇準令出，與一甚官。公曰：「寇準未三十歲，已登樞府，太宗甚器之，準有才望，與之使相，令當方面，其風采足以爲朝廷之光，上然之。」翌日降制，萊公捧使相告，謝於上前，感激流涕曰：「苟非陛下主張，臣安得有此。」

命上曰王某知卿具道公之言。萊公出謂人曰王同年器識非準所可測。公薨之時萊公不在鄴下。後入朝。白於上前。來致奠。哀慟之久。公在相府。抑私遠嫌類如此。

王冀公欽若。陳公堯叟。馬公知節。同在樞府。一日上前因事相忿。上召公至。則見冀公諠譁不已。馬則涕泣曰。願與王欽若同下御史府。公乃叱冀公曰。王欽若對上豈得如此。下去。上大怒。乃命下獄。公從容曰。欽若等恃陛下顧遇之厚。上煩陛下。臣冠宰府。當行朝典。然觀陛下天顏不怡。願且還內。來日取旨。上許之。退召冀公等切責之。上怒未解。冀公等皇懼。手疏待罪者。相繼以聞。翌日上召公曰。王欽若等事如何。處分。公曰。臣曉夕思之。欽若等當黜。然未知使伏何罪。上曰。對朕忿爭無禮。公曰。陛下奄有天下。而使大臣坐忿爭無禮之罪。恐夷狄聞之。無以威遠。上曰。卿意如何。公曰。願至中書。召欽若等。宣示陛下含容之意。且戒約之。俟少間。罷之。未晚。上曰。非卿之言。朕故難忍。後數月。冀公等皆罷。

寇萊公準。在長安。因生日爲會。有所過當。轉運使以聞。上以其狀示公曰。寇準爲大臣。豈得如此。僭越。公覽奏而笑曰。寇準許大年紀。尙驕爾。因奏曰。陛下撫伏臣庶。不欲令大臣間被奢僭之名。此奏願錄付準。必自知過。萊公被命。連削待罪而止。

歲有蝗蟲。徧於田野。上有憂色。一日出蝗數種。以示二府。朕令人出郊野徧看。有自死者。至翌日。有執政袖蝗蟲以對曰。臣遣人往視。實死也。乞下朝堂示百官。擇日稱賀。公曰。蝗爲災之弭幸矣。又何賀焉。乃力請之。公不答。後數日。二府間。上顧公曰。若方稱賀而蝗過。爲之奈何。諸臣進而拜曰。王某遠識。非臣等所

及公斂容而已。

上出喜雨詩示二府。聚看於上前。公袖歸。因諭同列曰。上詩有一字誤。莫進入。却上。欽若曰。此亦無害。欽若沮而有奏。陳翌日上怒。謂公曰。昨日朕詩有誤。寫字卿等皆見。何不奏來。公再拜稱謝曰。昨日得詩。未暇再閱。有失。奏陳不勝皇懼。諸公皆再拜。獨樞密馬公知節不拜。具言公欲奏白。而欽若沮之。又王某略不自辯。真宰相器也。上顧笑而撫諭之。

宮禁火災。上驚皇。語公曰。兩朝所積。朕不敢妄費。一朝殆盡。誠可惜也。公對曰。陛下富有天下。財帛不足憂。所慮者政令賞罰。有所不當。臣備位宰府。天災如此。臣當免罷。繼上表待罪。上乃降詔罪已。許中外封事。言朝政得失。後有大臣言。非天災。乃王宮失火禁。請置獄。上出其狀。當斬決者數百人。公持以歸。翌日乞獨對。言初火災。陛下降詔罪已。臣上表待罪。今行此刑。恐不副前詔。有違天意。果欲行刑。願罪臣以明無狀。上欣然聽納。減死者幾百輩。

石普知許州。不法。朝廷議欲就劾。公曰。普本武人。不明典憲。恐恃薄勳。有生事。必須重行。乞召歸置獄。乃命知雜御史呂夷簡。於奉先院。俟普按問。普至。以其狀示之。普皆俯伏。是日獄具。議者以謂不屈國法。而保全功臣。真國體也。

張徐公者。任馬軍都帥。被旨選兵。下令太峻。兵懼而謀欲爲變。有密以聞。上召二府議之。公曰。若罪張者。今後帥臣。何以御衆。捕之則都邑之下。或至驚擾。尤爲不可。上曰。朕亦思之。公曰。累奉德晉。欲任張者。在

樞府臣以未曾歷事。今若擢用。便解兵柄。謀者自安矣。乃進者爲樞密副使。諸帥遞遷。謀者果定。上語輔臣曰。王某善鎮大事。眞宰相也。

有卜者上封事。語干宮禁。上怒。令捕之。繫獄。坐以罪。因籍其家。得朝士往還書尺。上曰。此人狂妄。果臣僚與之遊從。盡可付御史獄案。公得之以歸。翌日獨對曰。臣看卜者家藏之文字。皆與之算命。選日草本。卽無言及朝廷事。臣記往年亦曾令人推步。當生星辰。其狀尙存。因出以奏曰。果行此。乞以臣此狀同問。上曰。卿意如何。對曰。臣不欲以卜祝賤流累及朝臣。上乃解公至政府。卽時焚去。繼有大臣力言乞行根治。欲因而擠人。上言令中使再取其狀。公曰。得旨已寢。尋卽焚去矣。

公一日諭諸公曰。上官泌差知河陽。乃批署之。諸公後白公曰。泌欲一轉運使。公曰。河陽重地。豈下一職司也。其河陽之擬。遂不復上。不晚。京東轉運使闕。諸公曰。可差上官泌也。公不答。因奏對言。上官泌向日議差河陽。然亦合入一職司。會京東轉運司闕。更稟上閱泌歷任曰。與轉運使諸公歸而相語曰。王公無私如此。

有朝士述陳勞効。乞陞獎。公已判收了。丁謂參預政事。竊主此人。語堂吏曰。俟聚坐再呈。一日丁謂堂吏欲出其狀。公叱之曰。此是若人文字。向已不行。謂皇懼謝曰。不合如此。

上宣諭曰。朕尹京日。卿弟旭宰屬邑。有廉幹之稱。可委以繁使。公對曰。臣待罪宰府。恐公議非便。上曰。前代父子兄弟並處貴位者多。不可以卿故滯其才。公曰。今省府乃士人要職。若於平進遷擢。又得孤寒者一

人臣弟陛下知名望他日出於宸衷且乞一閑局遂判吏部南曹公歸喜與弟語曰上知爾之才必有任使而終不言所得之旨翌日被命乃知後銓管引入上見公弟賜以緋魚公因對敍感上曰不知尙著綠朕失照管

王沂公曾李觀察維薛尙書映一日謁公公託病薛有不平之色公增韓億時在門下見之以此啓白公曰韓郎未之思爾王薛皆李之壻相率而來恐有所干於朝廷事果不可沮之無害若可行答以何辭執政之大忌韓乃謝曰非億所知後果李文靖妻有所請

北虜入寇上幸澶淵親討公參大政上還京曲赦其赦略曰非朕躬擐甲冑蒙犯雪霜則魏曹之間煙塵未息聞者歎曰此文典重眞王言也

上宣諭曰聞趙安仁在中書絕不親事每奏對亦未嘗有一言可罷之公對曰趙安仁居常有體凡有進擬皆同列議定方敢取旨臣每見臨時變易於上前者皆迎合陛下之意安仁無異議是有執政守上曰此朕不知也卿可諭以委任之意更令宣力公乃語趙曰上誤有拔擢以不才罷去宜矣使與衆人騁辦以合上意安仁不敢爲也公喜曰吾適保安仁於上前不誤知人矣

公病謁告不入政府議知制誥盛度改諫議大夫知開封府上曰更問王某如允當入文書來中書坐璽語問公公曰度必樂此任政府召問之度曰幸以文進不願親吏事中書以度意聞上上曰某銓量才品直是精當必使人各得其所向道須問過王某度以此命遂罷樞密馬公知節與同列奏對忽厲聲曰王

欽若讀盡劄子。莫謾官家。馬公退見公。辭色尙怒。因語公曰。主上仁明。有德望。願諸子上前議論。知節幾欲以笏擊之。但恐驚動君相。公歎撫久之。馬公直方。惟公力保庇於上前。

上欲命王冀公作相。公曰。欽若遭逢陛下。恩禮已隆。乞且在樞密兩府任用。亦均。臣見祖宗未嘗使南方人當國。雖古稱立賢無方。然須賢士乃可。臣爲宰相。不敢沮抑人。此示公議也。上遂止。後公罷。冀公作相。出語人曰。爲王公遲我十年相。

諫議大夫張師德。謁向文簡敏中曰。師德兩詣王相公門。皆不得見。恐爲人輕毀。望公從容明之。一日方議知制誥。公曰。可惜張師德。向公曰。何謂公曰。累於上前。說張師德名家子。有士行。不意兩及吾門。狀元及第。榮進素定。但當靜以待之。爾若奔競而得。使無階而進者。當如何也。向公方以師德之意啓之。公曰。某處安得有人敢輕毀人。但師德後進待我淺也。向公自稱師德適有關望。公弗遣。公曰。第緩之。使師德知。聊以戒貪進。激薄俗也。

陳彭年任翰林學士。日同求對歸。詣政府納所言事。公方議事。乃延見之。顧陳曰。何所啓。陳起次以其狀呈之。曰。條貫科場。公投之於地。曰。內翰做官幾日。待隔截天下寒士。陳皇懼而退。時向文簡同在中書。歸令堂吏取之一日。陳再來。公不見。堂吏言。陳以有事啓白。公曰。令到集賢廳。晚見向公曰。陳內翰所留文字。公曠日取紙封之。向曰。何不一覽。公曰。不過興建符瑞圖進取耳。

公爲兖州景陵宮朝修使。特頒手詔。採察河北。京東兩路。公歸言。當官有才者。十餘人。皆降詔獎諭。有以

聞公曰爲元宰將命出使而所舉不被一恩止得詔獎無乃輕耶公曰旣稱薦之又力行之是上恩皆出於己矣爲人臣之大嫌也

公爲兖州景陵宮朝修使道由澶淵召河北轉運使相見時觀察李公士衡張文懿公士遜作漕乃議偕往請見曰恐河北有事奏朝廷未得報者或有司不能行者示來二公歸得數事候公自兗還呈之公持以歸不數日皆可報其間爲東封糧草見磨勘諸郡糜繫者百人皆放去諸吏捧香迎勅歡呼而散公爲兖州景陵宮朝修使內臣周慎政同行或乘間請見公必候從者盡至冠帶以出見於堂皇周乃白事而退後周以事敗議者方謂公遠慮不涉嫌忌之間

上於後苑曲燕步於檻中自剪牡丹兩朵召公親戴有中貴人白公言此花昨日上選賜相公已於別叢擇下花請相公躬進公乃取花因酌一卮同獻上大喜引滿以杯示公從臣皆榮公

公生日上令諸司供帳設於私第宴親友公乃會近列時呂修史官預之故事宰臣生日賜酒餼中書會輔臣上特優寵自是爲例後因對奏曰每遇生日曲蒙恩賜又煩宴設廢務一日以私妨公望特寢罷上可之公體羸多病上自選方并藥以賜其絨封皆上之親題

公弟旭判國子監翰林馮公元爲大理評事直講弟白公元苦學有清節公乃召見至私第公每還朝與弟同坐命講論語諸子侍立於席踰年而畢公因薦於上元有學行翌日上召對令說書除太子中允直龍圖閣賜紫詔班於本官之首仍與內殿起居自元始也

公因封食邑。乃致簡於李文靖公云。蒙疏封爵重疊。父名冒榮不盡。有累名教。莫須辭讓。實負憂疑。可否之間。更煩裁處。文靖答以近日官稱。有犯亦不避。況是嫌名。文字有異。不須辭讓。更在詳酌。公上章引避。朝旨不從而止。

處士魏野。陝州人。居於東郊。構草堂。有水竹之勝。好彈琴。作詩清苦。名聞於時。前後郡守。皆所禮遇。上祀汾陰。召之辭疾不至。以詩贄公曰。從來輔相皆頻出。君在中書十五秋。西祀東封今已畢。此回好伴赤松遊。公覽之喜見於色。以酒茗藥物爲答。素編先公遺札。有公自寫此詩數本皆存。

東封車駕在道。夜有堂吏。被酒忿爭。皆倉皇入白。公臥不答。既入對。上出臣僚奏狀。千乘萬騎在外。可斬首以令衆。公曰。此止小人一時醉毆。若斬之。是禁人飲酒者皆懼。車駕在外。人情焉得安。已捕歸京府繫治。後府中覆公曰。初若輕斷。亦恐縱人。今需大赦。可原之矣。第減一等。

公爲朝修使。自禁中乘車輅出都門。百官餞於道。乃憩於傳舍。兩禁請見。叩頭稱贊公榮遇之盛。公曰。但覺愧仄。不自安矣。

公動守典故。爲僕射時。出爲迎奉聖像大禮使。兖州朝修使。凡有御筵。皆令敍官。時知南京馬元方。任樞密直學士。爲員外郎。監商稅。戚維爲正官。在馬元方上。京東轉運使李湘。爲虞部員外郎。提點刑獄。滕陟爲度支員外郎。今在李湘上。近尙書省兩制。不赴議事。有如此者。引證之。公爲兖州朝修使。上言宰臣出使。從職人多。乞百物並從官給。州縣不得供送。如有輒取索。出納之人。並從違制罪。故所至肅然。略無搔

擾。

臣僚上言諸司人吏多公送名入仕。上令徧訪之。了無一人。其言者自有數輩。上以示公曰。足明人謗卿也。公曰。臣爲宰相。或令百司補署吏人。不可過也。臣親舊亦多。恐假作臣名送去。亦不可知。言者必妄。終不自辨。

中書有事。關送密院。事礙詔格。寇萊公準在樞府。持以聞。上曰。中書行事如此。施之四方。得不非便。公見之。拜於上前曰。此實中書之失。堂吏皆遭罰責。密吏皇恐。白寇公曰。中書密院。日有相干。自來止送房改。易。不期奏白。而使相謝罪。不踰月。密院有事。送中書。亦違舊詔。堂吏得之。欣然而呈。公曰。卻送與密院。密吏出。白寇公。寇公大慚。翌日見公曰。王同年甚得許大度量。公竟不答。

銓司中舉。乞罷選人過堂。公曰。此唐朝典故。但宰相不舉職。廢爲冗事。具當存之。仲尼所謂我愛其禮也。王沂公會。張文節知白。陳彭年參預政事。因白公曰。曾等拔擢至此。亦公之力。然願有裨補。公曰。願聞其說。沂公等曰。每奏事。其間亦有不經上覽。公但批旨奉行。恐人言之以爲不可。公遜謝而已。一日奏對。公退。諸公留身上。已驚曰。有事何不與王某同來。諸公以前說上。上曰。所行公否。諸公曰。皆公。上曰。王某在朕左右多年。朕察之。無毫髮之私。自東封後。朕諭王某。令小可事。一而奉行。卿等當謹奉之。退而謝於公曰。上之委遇。非曾等所知也。公曰。向蒙諭及。不可自言。曾得上旨。今後更賴諸公規益。丁謂參預大政。每議事。強於昔日。公察其難制。一日語丁曰。參政近來似橫。豈非欲作相耶。某多病。懇辭。

未免。以待漏院凡有訴理。一一應答。氣羸稍難。乃告上乞用丁謂。了待漏院事。丁謂悚息再拜。楊文公億少以文進。而以方直自守。乃以母病。有陽翟之行。公恐人害之。自上遣使賜醫藥。旣而言者日有彈擊。以亞卿分司。上語輔臣曰。聞楊億好謗時政。公曰。楊億遠人。幼荷國恩。若諸謔過當。臣恐有之。訕謗則保其不爲也。公器重文公至深。頗欲其歸。乃因中書齋宿。覽文公近詩而作詩。趙文定與時賢繼和。上知之。乃諭公召文公還祕書監。久之有問文公者曰。楊大監何不且與舊職。公曰。大年向以輕去。上左右人言可畏。賴上終始保全之。今此職欲出自清夷。以全君臣之契。公薨後。楊文公方復禁署。

查道子犯賊抵法。公密疏陳語。以道子儒者。君子弃市。有辱清門。乞減死論。此削于今尙存。乃公親翰公掌誥。妻父入參大政。引唐獨孤德權德輿故事。懇求解職。太宗覽奏稱歎。除集賢殿修撰。趙公罷。公復職。詔冠西掖。親擇古犀帶以賜之。今丞相陳公堯佐作相。增王舉正。晏殊作相。增楊察忠獻韓公執政。增李牧。皆引公之請爲法。改以他職。

公或歸私第。不去冠帶。入靜室中默坐。家人皇恐不敢復前面。而不知其意。後公之弟問趙公安仁曰。家兄歸時。一如此何也。趙公曰。見議事。公不欲行。而尙未決。此必憂朝廷矣。

參知政事李公穆之子行簡爲將作監丞。不復仕進。杜門燕居。有雅儒之譽。一日上召對。賜坐撫諭之。改太子中允。賜錢三百萬。初令中使出召。不知居處。上曰。去中書問王某。時人方知公言之。

公每休暇。多與二府往還。寇萊公出鎮幽。宿私第。翌朝上顧公曰。昨日知有客甚歡。朝廷無事。大臣和睦。

誠可喜也。

張文節參預政事。每議定事。一一再取省覽。一日文節凭案欲前。公以手止之曰。參政休亂文字。逐日見看。未嘗有一議。政事堂動須存體。其間若有私。請辨於上前。文節自是止之。

公家有盜。乃官之給卒。捕繫府獄。尹狀奏乞斬於公門之前。公大駭曰。豈以己故而私國家法也。遂入奏。乞府中科以常法。上宣示曰。聞卿居第甚陋。朕密令計之。官爲修營。其間更繫卿意增損之。公頓首曰。臣所居。乃先父舊廬。當日止庇風雨。臣今完葺。過已甚矣。每思先父。常有愧色。豈更煩朝廷。上再三諭之。公力辭乃止。

趙尙書昌言。參知政事。朝廷以蜀民爲寇。將命出軍。趙公慷慨。氣餒甚盛。時公爲集賢殿修撰。石文蘭中正。乃趙公表弟。與公餞別於路。趙公一揖而去。公語石曰。婦翁此行。未言成功。得不被褐幸耶。俄有言事者。以委付太重。太宗曰。朕已遣人徐觀其處置。如何。夜抵鳳翔。官吏迎謁不及。斬關而入。首馳以聞。楊文公病。遣醫視之。曰。以其狀候來報。夏鄭公棟。從朝修之行。以病伏枕。方昏寐不省。夢神人衣冠甚偉。驚寤。乃公自調粥於床下。待士如此。公之猶子睦。幼孤好學。闕開貢舉。上書於公。願與秋試。公使酌之以酒。曰。吾家世以文進。見汝樹立。喜可知矣。然吾在政府。懼太盛。豈可使汝與寒賤競進也。當爲汝求一任。使久而無聞。再以啓公。曰。已論太常寺。差汝作行事。不可慢也。祭祀之儀。禮樂之器。盡可知矣。公猶子睦。質幼而好學。公一日覽所試詩賦。召之膝下。以詩激獎之曰。祖先敦行家聲遠。重慶兒孫真學。

文勵志夙宵能自勉。前途可望致青雲。皆拜而出。愈更勤。陸卽早天。質復召試禁中。得進士第。楊文公率兩禁諸公薦入館。有間於時。諸子皆出於庭下。請公命名。公召門人公孫覺。公曰。適諸子請名。秀才何教之。因取公初登第時與舅氏書示之。時先晉公萬福。乃於書中侍奉下。稱小名。又曰。老萊衣五綵之服。日爲兒童之戲。恐二親有憂老之意。今諸子請名。吾何以安哉。覺與諸子謝而去。

公與故觀察使錢公若水治第。嘗假數千緡於公。錢公薨。其家償之。公皆不納。令直集賢院。延年方數歲。公令人召之。坐之膝上。日哺以食。

有言公幼時嘗見天開門。中有公姓名二字。弟旭侍間問之。公曰。待要身後去墓誌上寫。則吾不知也。公婚姻皆求寒素之家。後公薨。丁公謂令王素錫白諸兄。求見爲昏。請諸兄問於楊文公。曰。非先公之意也。遂止之。

公當國。每進用朝士。必先貴實。戒曰。若人才公則曰。誠知此人。然歷官尙淺。人望未著。且俾養望。歲久不渝而擢任。則榮塗坦然。中外允愜。故王沂公執政之日。常行是言。而人皆心服。沂公言行錄。此亦載之。故尙書張詠嘗謂人曰。吾榜中得人。最慎重。有雅望。無如李文靖。深沉有德望。鎮服天下。無如王公。面折庭爭。有風采。無如寇公。當方面寄。則詠不敢辭。

公子雍爲太子中允。勾當專勾司。因病請告。章獻皇太后翌日諭兩府。王某男病。已遣中使挾醫視之。王某先朝名德。卿等宜常存撫其家。